

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关于 2026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第三方服 务采购项目的具体参数

按照《医疗机构管理办法》《医师法》《护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及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等法规，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每人每年四次随访和一次体检服务。其中稳定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每人每年四次随访和一次体检服务，病情基本稳定和不稳定患者按规范增加随访次数。每半年与我中心核对实际管理总人数，中心根据实际情况及第三方公共卫生考核结果支付每半年的管理费用。

一、技术和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卫健部门批准严重精神障碍专科资质和相关设备设施。
2. 投标人须承诺具备下社区入户进行全套体检的能力和好的服务素养。
3. 需具备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为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随访评估的能力。
4. 需具备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为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健康体检能力。
5. 体检项目按照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执

行。

6. 服务时间：一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 有精神科执业范围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的相关材料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如便携式 B 超、心电图等）照片及发票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报价单

7. 提交纸质材料，统一用 A4 规格纸打印统一胶装成册（加盖公章），封面密封（注明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密封处加盖公司印章）。

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6 年 9 月 23 日